台中市召會 青職聖徒職場座談信息綱要

**福樂的人生 2014/06/08**

1. **人生存不是為賺錢，不是為一個更高的地位，或輝煌的將來；人生存的意義，乃在於接受那位創造我們者，作我們的生命真義，這就是人生。這位神在我們裏面，是我們真正的福，也是我們真實的樂；所以，我們就成為一個福樂的人，我們的生存就變作福樂的人生─福樂的人生 第一篇，第七頁。**
2. **今天，青年人雖然未必得著高位，但至少也都大學畢業；這時，你們會覺得需要一個東西。請記得，你們所最需要的，絕不是榮華富貴，而是得著主自己。惟有讓祂進到你們裏面，你們纔能是福樂的人，有福樂的人生─第八頁。**
3. **基督徒正確的職業觀：**

一 神定規人要有職業：

1 舊約時代:當神創造人的時候，神就替人安排了職業。

2 新約時代:神給人定規有耕種和畜牧的基本職業(路十七)。此外，還有醫生， 加工製造的人，勞力的人等。

二 神以職業的艱難來限制人，好叫墮落的人得著安全、保護與救恩。

三 “怕失敗”和“想成功”是人生苦惱、煩躁和痛苦的根源。我不怕失敗，是因我在神的愛裏。“愛裏沒有懼怕，完全的愛把懼怕驅除”(約壹四18上)。我也不把成功當作我的人生目標，當作我的神來追求，因為聖經告訴我們，“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，他們的愁苦必加增 ”(詩十六4)。以耶和華為神的生活是穩妥平安的—摘錄自王嘉陵姊妹的見證。

1. **『所以弟兄們，我藉著神的憐恤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聖別並討神喜悅的活祭，這是你們合理的事奉』—羅十二1。**
2. **為著事奉神，需要對職業有正確的態度：**
	1. 不是工作托住我們的召會生活，乃是召會生活托住我們的工作。
	2. 我們需要認識「主耶穌才是我們真正的老闆！」**—**西三23～24。
	3. 要先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。因為職業是為著維持我們正常的召會生活，不是我們的前途；我們真正的前途就是事奉神。
	4. 注意基督徒的職業道德。以事奉主的心態，盡自己工作崗位上的責任與本分**—**弗六5~8。
	5. 在職業上要專心仰望主，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。使我們有正常且合適的工作表現，為著有正常的召會生活。